



## 大会

Distr.: General  
19 March 2013

## 第六十七届会议

议程项目 127

## 大会决议

[未经发交主要委员会而通过(A/67/L.33 和 Add.1)]

## 67/82. 满足受自闭症谱系障碍、发育障碍和相关残疾影响的个人、家庭和社会的社会经济需要

大会，

遵循《联合国宪章》所载宗旨和原则，

回顾《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成果》<sup>1</sup> 和《联合国千年宣言》<sup>2</sup> 以及联合国经济、社会和有关领域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的成果，

回顾《阿拉木图宣言》、1986 年《渥太华健康推广宪章》及其后世界卫生大会和各区域委员会的各项相关决议，

又回顾《儿童权利公约》<sup>3</sup> 和《残疾人权利公约》，<sup>4</sup> 其中规定，残疾人应能在确保尊严、促进自立、有利于积极参与社会生活的条件下享有充实而体面的生活，并在与其他人平等的基础上充分享有一切人权和基本自由，

确认需要促进和保护所有残疾人，包括所有自闭症谱系障碍患者的人权，特别要确保他们有平等机会实现自身的最佳发展潜力和参与社会，

又确认非政府组织和其他民间社会行为体可作出重要贡献，促进残疾人人权，包括所有自闭症谱系障碍、发育障碍和相关残疾患者的人权，促进他们融入社会，满足他们家庭和社区的社会经济需求，

<sup>1</sup> 第 60/1 号决议。

<sup>2</sup> 第 55/2 号决议。

<sup>3</sup>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577 卷，第 27531 号。

<sup>4</sup> 同上，第 2515 卷，第 44910 号。



**重申**所有人权和基本自由均普遍适用，不可分割，相互依存，相互关联，重申需要保障残疾人不受歧视地充分享有人权和基本自由，

**申明**确保和促进充分实现所有残疾人的一切人权和基本自由对实现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至关重要，

**回顾**大会 2011 年 12 月 19 日第 66/124 号决议，其中决定于 2013 年 9 月 23 日召开为期一天的大会高级别会议，中心主题为“前进的道路：直至 2015 年及其后兼顾残疾问题的发展议程”，经费将来自现有资源，目的是加强努力以确保残疾人能够参与并被纳入各方面发展工作，

**意识到**自闭症是一种影响大脑功能的终身发育残疾，其特征为社交互动能力缺损，言语和非言语沟通困难，行为、兴趣和活动受限和重复，

**又意识到**自闭症谱系障碍、发育障碍和相关残疾患者具有范围很广的各种需求，给政府和非政府组织应对残疾问题及提供妥当的医疗护理服务带来巨大挑战，

**深切关注**世界各地患自闭症谱系障碍、发育障碍和相关残疾的儿童难以受益于各国政府、非政府组织和私营部门提供的长期保健、教育、培训和干预方案，

**关注**自闭症谱系障碍、发育障碍和相关残疾患者仍然面临各种障碍，很难作为平等一员参与社会，并重申，因残疾而歧视任何人是人的固有尊严和价值的侵犯，

**回顾**，早期诊断、适当研究和有效干预对个人的成长和发展至关重要，强调，早期干预对满足自闭症谱系障碍、发育障碍和相关残疾患者的需求十分关键，能让他们有更多机会享受高质量生活，有能力参加更广大社区的活动，更有可能在今后生活中减少依赖，

**确认**自闭症谱系障碍、发育障碍和相关残疾患者充分享有人权，充分参与社会，将极大地推动社会和社区的社会经济发展，

**认识到**，满足自闭症谱系障碍、发育障碍和相关残疾患者需求这一挑战在发展中世界尤为严峻，结果造成个人及其家庭难上加难，保健、教育和社会福利系统在设法满足他们的需求方面也面临更多困难，

**确认**世界卫生组织通过各项决议，努力帮助自闭症谱系障碍、发育障碍和相关残疾患者，特别是第六十五届世界卫生大会 2012 年 5 月 25 日通过了题为“精神疾患全球负担以及国家一级卫生和社会部门综合性协调应对的必要性”的第

65.4 号决议，其中要求该组织总干事制定一项全面的精神卫生行动计划，供第六十六届世界卫生大会审议，<sup>5</sup>

**又确认**改善患自闭症谱系障碍、发育障碍和相关残疾的儿童及其家人健康和福祉的主要障碍是缺乏识别症状和发现自闭症谱系障碍的知识和专长，还确认，由于缺乏有效筛查机制，难以早期诊断，因而获得治疗和早期干预的机会受到限制，而且，如果不开展研究，制定执行有效方案，就不可能拿出妥当的方法，提高自闭症谱系障碍患者及其家人的生活质量，

**承认**各方在努力提高对自闭症谱系障碍、发育障碍和相关残疾患者权利的认识，包括开展“世界提高自闭症意识日”纪念活动，提高了国际公众对自闭症和其他发育残疾的关注，

**注意到** 2011 年 7 月 25 日《关于自闭症谱系障碍和发育残疾的达卡宣言》，

1. **鼓励**会员国通过酌情向公共管理人员、服务提供者、照料者、护理者、家人和非专业人士提供关于自闭症谱系障碍、发育障碍和相关残疾患者的需求和权利的培训，改善获得妥当支助服务的机会以及融入和参与社区的平等机会；

2. **确认**，为拟定和执行应对自闭症谱系障碍、发育障碍和相关残疾的可行、有效和可持续干预方案，需要采取创新、综合方法，其重点包括：

(a) 提高公众和专业人员对自闭症谱系障碍、发育障碍和相关残疾的认识，减少因这些病患而蒙受的耻辱；

(b) 加强和增加研究专长和服务的提供，包括开展国际合作，在卫生和其他相关部门对研究人员、服务提供者和非专业人员进行早期诊断和干预方面的培训；

(c) 加强专为患自闭症的婴儿、儿童和成人制定的包容教育方案；

(d) 强调自闭症患者性格和经历各不相同，需求独特；

(e) 进一步认识到让自闭症谱系障碍、发育障碍和相关残疾患者通过职业和娱乐活动参与社会的各种好处；

3. **鼓励**会员国收集适当信息，包括关于自闭症谱系障碍、发育障碍和相关残疾的分类统计和研究数据；

4. **期待**世界卫生组织响应第 65.4 号决议的呼吁，制定全面的精神卫生行动计划，并采用更广泛的系统方法审议自闭症谱系障碍问题；

5. **吁请**所有国家根据《残疾人权利公约》<sup>4</sup>和其他地方、国家和区域政策，确保各级包容式教育系统和终身学习，为自闭症患者推广职业培训和技能开发；

<sup>5</sup> 见世界卫生组织，WHA65/2012/REC/1 号文件。

6. **又吁请**所有国家使自闭症谱系障碍、发育障碍和相关残疾患者能够学习生活 and 社交技能，便利他们充分和平等地参与教育和融入社区；

7. **请**秘书长提请所有会员国和联合国各组织注意本决议，将其作为对将于2013年9月23日召开的关于为残疾人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和其他国际商定发展目标的大会高级别会议筹备工作的贡献。

2012年12月12日  
第53次全体会议